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五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21 樓
灣仔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伍婉婷議員, MH

副主席

周潔冰博士, BBS, MH

委員

吳錦津議員, BBS, MH, JP

李文龍議員

李均頤議員, MH

李碧儀議員

林偉文議員

楊雪盈議員

謝偉俊議員, JP

鍾嘉敏議員

王嘉恩博士, MH

鄧小梅女士

政府部門代表

黃詠儀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陳小萍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事務)
李佩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康樂事務經理
吳金艷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林倩儀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港島東文化事務)
冼耀順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灣仔區)

其他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

曾玉慈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古物古蹟辦事處館長(歷史建築)1	} 議程第 6 項
蒲鳳屏女士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會長	} 議程第 7(a)項
陳澤彬先生	灣仔體育總會有限公司中心主任	} 議程第 7(b)-(d)項
李紹雯女士	香港宋慶齡金鑰匙培訓基金會有限公司副主席	} 議程第 7(e)項
李貝詩女士	香港宋慶齡金鑰匙培訓基金會有限公司藝粹副主任	
盧天送先生, MH	灣仔社區聯會會長	} 議程第 7(f)項
曾慧敏女士	香港青年藝術協會總監	} 議程第 8(a)項
文志森博士	綠色力量行政總幹事	} 議程第 8(c)項
單家驊先生	綠色力量高級環境事務經理	
陳敏詩女士	綠色力量高級項目及公共事務經理	} 議程第 9 項
蘇安敏女士	綠色力量助理高級教育及項目經理	
趙展鴻先生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義務秘書及 新世界維港泳 2017 籌備委員會主席	
司徒秉衡先生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義務副秘書	
楊錦達先生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義務副秘書及 新世界維港泳 2017 賽事總監	
黃林晶女士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總體育幹事	
梁卓昕女士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高級體育幹事	

秘書

伍嘉瑤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2
-------	-------------------------

負責人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

委員會第十次會議。主席表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經理(港島東)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鄧慧恩女士因事未能出席會議，請委員備悉。

第 1 項：通過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第九次會議記錄

2. 秘書於會前收到一項修訂建議，而席上沒有委員提出其他修訂；遂由林偉文議員動議，李文龍議員和議，通過經修訂的會議記錄。

報告事項

**第 2 項：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活動報告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1/2017 號)**

3.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3 項：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行動清單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2/2017 號)**

4. 楊雪盈議員補充，她於巡視「灣仔好聲音－音樂巡禮」活動時發現場地音響不時失控而引致巨響，對附近環境造成滋擾。惟團體未有即時處理，亦有市民因巨響而離場。

5. 主席建議提醒團體於進行公開演出時留意活動對附近環境的影響。

6.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上述安排並備悉文件。

續議事項

**第 4 項：查詢二零一七年香港花卉展覽植物回收的提問及意見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3/2017 號)**

7. 康文署李佩玲女士向委員介紹文件。

8. 主席表示，每年花卉展覽（花展）後有大量展出的花卉凋謝，望署方多加愛惜。委員分別有以下提問及意見－

- (i) 據悉以往花展後均會容許市民領走花卉或泥土，詢問可否將領取的時間延長；另外可否將展覽的花圃移植到其他地方，讓市民繼續觀賞；
- (ii) 鍾嘉敏議員詢問被送往凋謝花卉收集站的花卉狀況是否尚可再供

觀賞，除了透過「賞花，惜花！」賽馬會花卉重新栽種計劃送出花卉外，可否轉贈予老人院或綠化大使；及

- (iii) 希望部門制定回收策略，提高大型活動後回收物資的效益，減少資源的浪費；並詢問清理展覽場地時有沒有不破壞花卉及花盆的處理方法，以免予人不愛惜植物的印象。

9. 康文署李佩玲女士回應指，署方現時於花展後會將花卉重新栽種及重置於 18 區的合適康樂場地，包括維多利亞公園；她會向花卉展覽籌備委員會反映委員的意見，於來年籌辦花展時探討如何優化回收安排。

10. 康文署吳金艷女士另補充如下—

- (i) 「賞花，惜花！」重新栽種計劃下，學校、註冊慈善團體及非牟利機構等團體可於事前申請在花展完結翌日到花展會場回收可再行種植的花卉，署方亦有安排將可再行種植的花卉送到有關團體；
- (ii) 凋謝花卉收集站的花卉會先由承辦商或參展單位清除泥土及雜質，再送往牛潭尾的廢料堆肥廠循環再用；
- (iii) 各參展單位亦越來越重視環保並會於展覽後盡量取回可種植物，另外亦會選用可循環再用的物料。花卉展覽籌備委員會繼續強調環保的訊息，以及向參展單位提供環保資訊；及
- (iv) 學校、註冊慈善團體及非牟利機構等團體可透過「賞花，惜花！」重新栽種計劃申請回收可再行種植的花卉，相關資料及申請表格亦載於花展的網頁。

11. 主席總結，署方現時的回收機制較為被動，希望將來能有更公開的申請機制，讓市民能進一步參與回收。同時，她期望署方能擴大綠化大使的職能及參與，並考慮開放讓市民透過社區團體或機構取走剩餘的泥土。她建議署方於清理展覽物資時於現場擺設告示，告知公眾以大型器械清理的植物為已凋謝的花草，免生誤會。她亦請署方就花展的安排進行年度檢討後，再向委員會提交文件。

康文署

12. 委員會同意上述安排並備悉康文署的書面回覆。

（李均頤議員、李碧儀議員及鍾嘉敏議員於二時四十分出席會議。謝偉俊議員於二時四十五分出席會議。）

第 5 項：維園維多利亞女皇銅像修復工程補充資料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4/2017 號)

13. 有委員補充，文物修復不只是技術課題，亦關乎觀賞者的觀感，希望署方日後處理同類工作時亦多加注意。

14. 主席表示，參考是次跟進女皇銅像修復工作的經驗，希望各部門日後在回應委員會的提問時能提供情理兼備的回覆，詳細分享經驗及事實。

15. 經討論後，委員會備悉康文署文物修復辦事處提交的補充資料。

(謝偉俊議員於二時五十分離席。)

第 6 項：跟進律敦治醫院灣仔道 55 號行人出入口拱門事宜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5/2017 號)

16. 主席歡迎康文署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館長(歷史建築)1 曾玉慈女士出席會議。

17. 曾玉慈女士簡介古蹟辦的書面回覆。

18. 楊雪盈議員表示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就石拱門的處理方法是不尊重歷史建築，而政府現行的評級機制未能保障同類未被評級的而具歷史價值的建築，醫管局亦完全沒有指引如何復修或對待同類古蹟，建議古蹟辦向局方反映問題，予以檢討。她另有以下提問—

- (i) 屋宇署就石拱門事宜通知古蹟辦的日期；
- (ii) 古蹟辦通知工程負責人的日期；
- (iii) 古蹟辦有否曾就石拱門的處理方法提供意見；及
- (iv) 灣仔區內有多少未被評級的歷史建築。

19. 另有委員問及大潭水塘隧道出水口的現況。該出水口為二級歷史建築，早前有居民向她表示該處 21 個出水口遭樹木遮蓋，未能呈現歷史建築的原貌。委員請古蹟辦提醒水務署跟進出水口外觀的問題，定期予以維修及保養。

20. 曾玉慈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本港的法定古蹟受《古物及古蹟條例》保護；石拱門雖不是法定

古蹟，亦不屬於已獲評級或尚待評級的項目，但古蹟辦仍透過屋宇署向工程負責人員建議盡量保留該具若干歷史價值的石拱門。此外，本港尚待評級的項目清單已上載至古物諮詢委員會的網頁，供公眾查閱；及

- (ii) 發展局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曾通知相關部門，指若政府部門轄下的歷史建築需要進行維修保養，古蹟辦樂意從文物保育角度提供技術意見。另外，她會於會後向水務署了解大潭水塘隧道出水口的情況，並樂意提供意見。

（會後補註：古蹟辦會後向委員進一步了解後，得悉第 19 段所指的建築應屬於法定古蹟的寶雲輸水道的 21 孔拱券段。古蹟辦已與路政署、水務署及建築署跟進該法定古蹟的維修和保養事宜。）

21. 楊雪盈議員續指，因現行評級機制不具法定效力，而過往亦曾有已獲評級的歷史建築被拆毀，她對現時保育具價值的歷史建築的政策表示失望。她請古蹟辦於會後向委員會補充以下資料—

古蹟辦

- (i) 屋宇署就石拱門事宜通知古蹟辦的日期；
- (ii) 古蹟辦通知工程負責人的日期；及
- (iii) 古蹟辦向工程負責人轉達建議時有否提供相關保育指引。

22. 曾玉慈女士補充指，歷史建築評級屬行政措施，旨在提供客觀基礎，以釐定建築物的文物價值及保育需要。有關評級並不會影響建築物的業權、使用權、管理權及發展權。然而，若建築物須進行拆卸／改建工程或發展項目等，需根據相關法例進行申請及經有關部門審批。政府設有內部監察機制，當相關部門如屋宇署、地政總署及規劃署接獲可能會威脅由私人擁有的歷史建築的申請或查詢時，便會立即通報發展局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及古蹟辦，以盡早與業權持有人聯絡及商討可行的「寓保育於發展」方案。曾女士應委員要求，將於會後將議員就保育歷史建築的意見轉告發展局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

23. 主席表示，本屆委員會亦曾討論保育未被評級而具歷史價值的私人建築事宜。她認為政府有必要優化現行的歷史建築物評級制度，而古蹟辦應更主動為公營機構提供技術支援及指引。

24. 經討論後，委員會備悉律敦治及鄧肇堅醫院和古蹟辦的書面回覆。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本年六月二十二日將古蹟辦的補充資料以傳閱方式

轉予委員參閱。)

討論事項

第 7 項：灣仔區議會撥款申請

25. 主席表示，秘書處共收到 6 項撥款申請，表示希望與委員會合辦活動。
主席提醒委員於有需要時填寫利益申報表格並避席。

文件編號	計劃名稱	申請機構	申請款項 (元)	建議撥款金額 (元)
43/2017	第九屆灣仔區體育舞蹈公開賽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113,685	113,685

26.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會長蒲鳳屏女士向委員介紹上述文件。

(吳錦津議員申報利益並於討論合辦撥款申請時避席。)

27. 會議進入閉門討論，委員並無提出其他意見，一致通過上述合辦撥款申請。

(會後補註：撥款及常務委員會於本年六月二十日的會議上通過上述撥款申請，詳情請參閱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 67/2017 號文件。)

文件編號	計劃名稱	申請機構	申請款項 (元)	建議撥款金額 (元)
44/2017	灣仔區田徑代表隊訓練計劃 2017-2018	灣仔體育總會有限公司	91,878	91,878
45/2017	灣仔區羽毛球代表隊訓練計劃 2017-2018		30,100	30,100
46/2017	灣仔區游泳代表隊訓練計劃 2017-2018		20,482	20,482

28. 灣仔體育總會有限公司中心主任陳澤彬先生向委員介紹上述 3 份文件。

(主席及李碧儀議員就上述 3 項撥款申請申報利益並避席，會議暫由副主席主持。)

29. 會議進入閉門討論。委員並無提出其他意見，一致通過上述 3 項合辦撥款申請。

(會後補註：撥款及常務委員會於本年六月二十日的會議上通過上述 3 項撥款申請，詳情請參閱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 68/2017 至第 70/2017 號文件。)

(王嘉恩博士於三時四十分離席。李文龍議員及鍾嘉敏議員於三時四十五分離席。)

文件編號	計劃名稱	申請機構	申請款項 (元)	建議撥款金額 (元)
47/2017	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 健、和諧「太極滙粹」	香港宋慶齡金鑰匙培訓基金會有限公司	75,923	75,923

30. 香港宋慶齡金鑰匙培訓基金會有限公司副主席李紹雯女士及藝粹副主任李貝詩女士向委員介紹上述文件。

31. 楊雪盈議員詢問項(20)的開幕儀式服務有否其他替代方案。委員另有以下提問—

- (i) 可否擴大活動規模至 1 000 名參加者，並於更大的場地（如維多利亞公園）舉辦活動；及
- (ii) 詢問攤位遊戲的內容及攤位津貼的詳情。

32. 李紹雯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可考慮更環保的方式進行開幕儀式；
- (ii) 因團體亦暫未物色到更大的活動場地，而大極匯演需要熟習 24 式的團隊一致地表演，故未必能臨時擴大活動規模；及
- (iii) 為攤位參加者提供每個攤位 400 元的津貼，以製作與太極及健康相關的活動。

33. 康文署李佩玲女士補充指，適逢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周年，已有多項慶祝活動於維多利亞公園（維園）舉行。估計團體於維園預訂十一月份的場地舉辦上述活動有一定的困難。

34. 會議進入閉門討論。秘書補充文件第 47/2017 號中申請的豁免事項。

35.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上述合辦撥款申請及其豁免事項，並請團體就開幕儀式及攤位內容提交補充資料。

(會後補註：團體於會後參考委員會的建議更新活動計劃內容，撥款及常務委員會於本年六月二十日的會議上通過上述撥款申請。詳情請參閱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第 47/2017 號文件(2017 年 6 月 6 日更新版)及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 71/2017 號文件。)

(鄧小梅女士於四時零五分離席。)

文件編號	計劃名稱	申請機構	申請款項 (元)	建議撥款金額 (元)
48/2017	慶祝祖國成立 68 周年－中國傳統木偶劇表演	灣仔社區聯會	20,000	20,000

36. 灣仔社區聯會會長盧天送先生向委員介紹上述文件。

37. 會議進入閉門討論。康文署林倩儀女士補充指，團體為署方恆常的活動合作伙伴，亦有參與提供地區免費文娛節目。

38. 有委員詢問團體購買第三者保險開支的必要。

39. 秘書補充《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中的相關指引及文件第 48/2017 號中申請的豁免事項。

40. 楊雪盈議員對團體申請的豁免事項表示保留。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上述合辦撥款申請及其豁免事項。

(會後補註：撥款及常務委員會於本年六月二十日的會議上通過上述撥款申請，詳情請參閱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 72/2017 號文件。)

第 8 項：委員會合辦／協辦申請

(a) 藝趣銅鑼灣－夜光及壓軸巡遊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9/2017 號)

41. 主席歡迎香港青年藝術協會總監曾慧敏女士出席會議及向委員介紹文件。
42. 主席表示，去年在夜光巡遊改用分隔線及穿著黑衣的保安人員控制人流，相較往年使用鐵馬及穿著制服的保安人員已有改善；她詢問團體有否其他優化方案，減低對巡遊氣氛的影響。
43. 曾慧敏女士回應指，團體將於間場時安排穿著布偶服的工作人員營造氣氛，並盡量減少觀眾的等候時間。
44. 會議進入閉門討論。委員並無提出其他意見，一致通過成為上述項目的合辦機構。

(b) 邀請參與香港書展 2017 文化七月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0/2017 號)

45.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成為上述項目的支持機構。

(c) 綠色力量「蝴蝶 x 街頭藝術」計劃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2/2017 號)

46. 主席歡迎綠色力量代表出席會議及向委員介紹文件－

行政總幹事	文志森博士
高級環境事務經理	單家驊先生
高級項目及公共事務經理	陳敏詩女士
助理高級教育及項目經理	蘇安敏女士

47. 委員有以下提問及意見－

- (i) 詢問團體是否已就於燈柱上設置蝴蝶裝置藝術徵詢相關政府部門（如路政署）的意見，如於展示期間遇到惡劣天氣、意外及其他耗損，將如何處理；
- (ii) 詢問活動邀請是否開放予所有區內學校、社區團體及青少年中心；

- (iii) 詢問政府部門是否已知悉樓梯畫的建議，彩色的梯畫會否影響路人使用樓梯；
- (iv) 分別詢問蝴蝶祭、蝴蝶導賞及邀請星街小區參與此項計劃的詳情；及
- (v) 建議團體盡早向公眾發布活動訊息及蝴蝶資料網站。

48. 主席補充，委員對樓梯畫裝置方法及用料的關注源於去屆一項灣仔區議會撥款資助的活動「美善之都·水墨階梯」中，團體將宣紙畫作裱於梯級，其後其中一幅畫作出現明顯耗損。她詢問團體有否曾於其他區設置類似的燈柱裝置，並提醒團體考慮於展示期後如何處理各項藝術品。

49. 陳敏詩女士及蘇安敏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燈柱裝置將以金屬支架焊接於鐵環上，而藝術家的編織方法亦有預留疏水的空間；團體暫未正式向相關部門提出申請，將於會後徵詢部門的意見，並會為活動購買第三者責任保險；
- (ii) 活動開放予全港市民參與，將於網上進行活動邀請及招募；
- (iii) 藝術家將以顏料於梯級的垂直面繪畫畫作，不會影響路人使用樓梯，相對損耗亦較低；若畫作於展示期內出現顏料掉落的情況，將會請藝術家進行修補；
- (iv) 蝴蝶祭擬於十月初舉行，包括蝴蝶手作市集、蝴蝶導賞及遊戲；團體希望於包括星街小區在內的私人地方設置壁畫或裝置藝術，並正研究於灣仔設立蝴蝶導賞徑；
- (v) 團體將建立網頁介紹藝術品及蝴蝶生態知識，並會將網頁的二維碼印於藝術品上及透過海報進行宣傳；及
- (vi) 團體擬合作的藝術家未有於燈柱上設置藝術裝置的經驗，但參考團體過往於戶外設置藝術裝置的經驗，團體會與具相關經驗的承辦商配合及在取得政府部門許可的前提下進行活動。

50. 會議進入閉門討論。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成為上述活動的社區合作伙伴，惟團體需就燈柱上蝴蝶裝置藝術的安全問題盡早取得相關政府部門的專業意見，並提交予委員會參閱。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本年六月七日將委員會的建議轉予團體。）

第 9 項：新世界維港泳 2017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1/2017 號)

51. 主席歡迎香港業餘游泳總會代表出席會議及向委員介紹文件一

義務秘書及新世界維港泳 2017 籌備委員會主席	趙展鴻先生
義務副秘書	司徒秉衡先生
義務副秘書及新世界維港泳 2017 賽事總監	楊錦達先生
總體育幹事	黃林晶女士
高級體育幹事	梁卓昕女士

52. 主席詢問團體會否於維港泳的起點或終點設置具合家歡元素的嘉年華。趙展鴻先生回應指，會於終點位置附近安排有獎攤位遊戲，供參賽者及市民參與其中。

53. 經討論後，委員會備悉上述活動計劃內容。

(李均頤議員於五時離席。)

資料文件

第 10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灣仔區舉辦的地區免費文娛節目及其他文化藝術活動的情況匯報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6/2017 號)

54. 康文署林倩儀女士介紹文件。

55. 委員會備悉並通過上述文件。

第 11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雙月匯報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7/2017 號)

56.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2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公共圖書館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8/2017 號)

57.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3 項：2017/18 年度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的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情況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9/2017 號)

58. 秘書介紹文件。

59.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4 項：第六屆全港運動會進展報告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0/2017 號)

60. 康文署吳金艷女士介紹文件。

61.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5 項：其他事項
(a) 全民運動日 2017

62. 主席表示，康文署致函邀請灣仔區議會支持上述項目，區議會主席於本年五月十七日將此項邀請交由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跟進。

63.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成為上述活動的支持機構。

第 16 項：下次會議日期

64. 下次會議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6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五時十分結束。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七年七月

本會議記錄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正式通過。